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1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了更好地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关联方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海城建投”)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借款利率不超过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量在借款额度内支取,循环使用,利息支付根据借款实际使用天数和借款年利率计算,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实施本次交易事项。

南海城建投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全资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广东怡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5.95%的出资份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关联董事晏明、区健锵、黎敬良、陈艳梅已就上述决议事项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监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出席监事会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半数以上,无法形成决议,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晏明

3、成立日期:2002 年 6 月 7 日

4、注册资本:人民币 57,000.00 万元

5、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佛平二路 60 号交通建设大厦 3 楼 301 室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739857248R

7、经营范围:城市建设投资及管理,公建物业投资及管理;房地产开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情况

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持有南海城建投 100%股权。

9、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20 年 9 月 30 日/2020 年 1-9 月
总资产	535,034.52	571,315.65
净资产	510,117.90	510,675.7
营业收入	1,540.57	772.71
净利润	446.97	586.57

注:上述 2019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0 年 1-9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南海城建投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全资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广东怡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5.95%的出资份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南海城建投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南海城建投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借款有效期及借款额度范围内使用

2、借款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3、借款利率:不超过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根据借款实际使用时间,双方协商确定

4、借款用途: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5、担保及抵押措施:无

具体内容以正式签订借款协议文本为准。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发展需要,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更好地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资金保障,有利于公司拓宽信用资金的来源,同时本次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借款利率,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本次向关联方借款事项可有效解决公司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

2、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提供资金保障,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双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借款利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

(二)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监事会审议时由于关联监事回避表决,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半数以上,监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保荐机构对本次关联交易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2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12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4 月 1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4 月 12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4 月 6 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一号科研楼 7 栋 1-6 层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关联董事晏明、区健锵、黎敬良、陈艳梅已就上述决议事项回避表决。监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出席监事会的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半数以上,无法形成决议,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提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提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本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 7 日星期三(上午 9:00-11:30,下午 14:30-17:30)。

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一号科研楼 7 栋 1-6 层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518029。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雪群、李金泉,联系电话:(0755)83262887,传真:(0755)83227418,电子邮箱:king@szmeizhi.com。

4.参加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56

2.投票简称:美芝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股东根据本通知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2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个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进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本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股份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传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到 3 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关联监事刘国伟、林志萍就该议案回避表决。在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半数以上,监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该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1)。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9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传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到 9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回避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为了满足公司发展需要,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更好地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资金保障,有利于公司拓宽信用资金的来源,同时本次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借款利率,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已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关联董事晏明、区健锵、黎敬良、陈艳梅已就上述决议事项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1-032)。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21-011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四川锐恒润滑油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和 202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自本议案获得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为了满足各控股子公司的发展需求,将 65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分配至有担保需求的各级控股子公司。

上述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方园林集团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环保”)的全资子公司四川锐恒润滑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锐恒”)因生产经营的需要,与四川什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四川锐恒向银行申请 2,000 万元的贷款,公司和集团环保以及四川锐恒的法定代表人共同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分别签署了《保证合同》和《个人保证合同》。

经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可向四川锐恒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13,000 万元。本次提供担保前,四川锐恒可用担保额度为 13,0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四川锐恒可用担保额度为 11,000 万元。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四川锐恒润滑油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6 日

3、注册地点:四川什邡经济开发区(北区)

4、法定代表人:廖勇

5、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润滑油销售、五金交电、包装材料、日用百货、建辅建材、机械设备、机电设备、环保设备、电子产品、管道配件、工艺品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环境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和服务;环保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机电设备、环保设备维修;自有设备租赁;本企业货物、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控股子公司集团环保持股 100%。

8、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821.39	3,887.44
负债总额	175.31	119.82
净资产	4,646.08	3,767.62
或有事项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无	无
科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13.57	-40.74
净利润	-13.57	-40.74

(注:上述财务数据中 2019 年 12 月 31 日数据经审计,2020 年 9 月 30 日数据未经审计。)

9、经核查,四川锐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

3、担保期限:主债权债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4、风险控制措施:(1)四川锐恒以川(2018)什邡市 0018867 号不动产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土地上的在建建筑和机器设备为本次借款事项提供抵押担保;

(2)四川锐恒法定代表人廖勇为本次借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231,516.77 万元,占 2019 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18.63%,占 2019 年末公司经审计总资产的 5.28%,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保证合同》;

2、《个人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21-027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定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星期五)15:00 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16 日 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1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4 月 16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6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1 年 4 月 9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本公司办公大楼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长)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6、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关于《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融资综合授信》的议案

10、关于《2021 年度对外捐赠》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其中关于《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3 月 2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公司将对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委托价格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1.00	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长)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
6.00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融资综合授信》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1 年度对外捐赠》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的方式登记,股东请认真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来信请在 2021 年 4 月 15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投资部,地址: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邮编:6558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方式:以现场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须在 2021 年 4 月 15 日 17:00 点之前送达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4、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 15 日。

9:00~11:00 和 15:00~17:00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杨银兴、赵 静

联系电话:0874-8256825

传 真:0874-8256039

电子信箱:948534951@qq.com

通讯地址:云南省罗平县罗雄镇长家湾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邮 编:655800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

2、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3 月 27 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14

2、投票简称:锌电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例如:如股东先对某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该议案以先表决的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若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无法再对本次会议任何议案作出相反的表决意见。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6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受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委托单位:(盖章)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1.00	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长)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			
6.00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融资综合授信》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1 年度对外捐赠》的议案	√			

注:1、每一议案均有“同意”、“反对”、“弃权”三种意见,请在确定意见的□内表示你的意见。

2、每一议案只能有一种意见,多选意见或不选意见均视为对该项议案弃权。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21-023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据统计,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完成日常关联交易额为 7,536.16 万元。2021 年,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预计向公司控股股东罗平县锌电公司采购硫酸、蒸汽、锌精矿委托加工等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3,300 万元。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以 7 票同意、2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其中关联董事卢家华先生、喻永贤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授权管理制度》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该预案需提交至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与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有关联关系的关联股东罗平县锌电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下交易均不含税):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采购产品、委托加工	罗平县锌电公司	硫酸	1,003.06	1,400	100%	-28.35%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罗平县锌电公司	蒸汽	1,273.15	1,800	100%	-29.27%	
	罗平县锌电公司	生产用水	95.27	100	100%	-4.73%	
	罗平县锌电公司	锌精矿加工费	242.98	300	100%	-19.01%	
	罗平县锌电公司	银精矿加工费	0	150	-	-	
	罗平县锌电公司	亚硫酸锌加工费	94.80	600	100%	-84.20%	
	永善县金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锌精矿	0	1,000	-	-	
	小计		2,709.26	5,350	-	-49.3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罗平县锌电公司	二氧化硫	242.98	336	100%	-27.68%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和《关于追加确认与云南胜凯锌业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25.78	150	100%	-16.15%	
	云南胜凯锌业有限公司	锌合金	4,458.14	-	100%	-	
	小计		4,826.9	486	-	-	
总计			7,536.16	5,836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主要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市场供求决定的,很难准确预计,因此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差异:(1)2020 年度,公司向锌电公司采购硫酸、蒸汽与预计金额差异-28.35%、-29.27%,主要原因是锌电公司硫酸厂运行不正常所致;(2)2020 年度,公司未委托锌电公司加工银精矿,主要原因是锌电公司硫酸厂沸腾炉运行不正常,从而未能及时回炉焙烧所致;(3)2020 年度,公司委托锌电公司加工亚硫酸锌 94.80 万元,与预计金额差异-84.20%,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的亚硫酸锌含硫较低,锌电公司硫酸厂含硫 25 以上才能正常代加工;(4)2020 年度,公司未向永善金沙采购锌精矿,主要原因是永善金沙销售锌精矿系采招标方式,公司竞价未达到对方价格所致;(5)2020 年度,公司向锌电公司销售二氧化硫 242.98 万元,与预计金额差异-27.68%,主要原因是公司采购锌精矿含硫跟同期相比偏低所致;(6)与云南胜凯锌业有限公司部分关联交易金额未作预